

建科

來電紙

第

455

號

85411

電

廿日 收印

來電地名及發電人名

來電韻目

收到日期

譯電人簽名

無線

金巨堂

蔡祿津

29年11月18日

吳大生

復成剛省建二實

事由擬辦批示

查所屬有連二電係依拍水陸運輸運併調查
表既據時係所轄各縣分別運報擬存十二

A主席陳成剛省建二實敬悉
外護復戰金巨堂晉省秘書王治鐸代行蔡祿津印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